**机电工具材料室 工程施工**

**竞争性比选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机电工具材料室 工程由 市教委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资金来源为 自筹资金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比选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机电工具材料室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107.05平方米，场平土石方工程量约600m³；总投资约为 20 万元。

工期： 40 日历天。

2.2招标范围为：机电工具材料室及为实现相关功能产生的其他工作量，在合同中明确。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实行资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叁级 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外地施工企业须同时具备有效的分支机构入渝登记备案证（须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及分支机构入渝登记备案证复印件）。

3.2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工程招标不需报名，开标时直接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7 年 12 月 7 日起，在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网（http://www.cqgmy.cn/）下载本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答疑、补遗、最高限价等投标截止时间前公布的所有相关资料，不管投标人下载与否，招标人都视为投标人收到以上资料并全部知晓有关招标过程和事宜，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2 本比选公告开始发布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应随时在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网（http://www.cqgmy.cn/）上关注本招标项目相关修改或补充内容。

4.3 招标文件（含图纸等电子资料）每套 500 元（电汇转账），递交投标文件时支付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否则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招标文件为准， 地点为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楼602（涪陵区涪南路108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以北京时间为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网（http://www.cqgmy.cn/）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魏老师

电话：023-72806359

2017 年 12 月 7 日